高雄市大專院校多國語言通譯師資資料庫

建置與維護作業計畫

壹、目的：

為協助市府各機關、本市新住民業務單位及民間團體積極培訓優秀的新住民通譯人才投入新住民家庭照顧服務，增加多元文化及語言專業知能，以協助本市新住民服務工作之推展，並提升服務品質，設立「高雄市大專院校多國語言通譯師資資料庫」(以下簡稱本資料庫)以供各界參酌。

貳、主辦機關：高雄市政府社會局(以下簡稱本局)

參、通譯師資推薦資格要件：(第一項為必要符合要件，第二至四項符合其中一項即可)

一、為本市大專院校語言學系、翻譯系及語言教學中心(含學分學程或語言推廣班)等教學單位之專任師資、兼任師資、約聘師資或專案師資等。

二、曾擔任中央、地方機關及民間團體通譯人員培訓課程講師。

三、曾與新住民服務團體及各國辦事處合作或服務之經驗者。

四、具通譯實務、授課或演講等經驗者。

肆、資訊公開：通譯師資推薦資料依本人意願公開於網站，供本市各機關、團體參考。

伍、資料庫更新維護作業：

一、由本局對本資料庫定期檢視管理，每年函請本市各大專院校推薦通譯師資，推薦表詳如附表並更新通譯講師個人資料，以確認及維護本資料庫通譯講師資料之正確性。

二、通譯講師個人資料(包含學歷、經歷、聯繫方式、專長領域等)有變動或更正必要者，應由原推薦單位或受推薦之通譯講師本人主動通知本局進行更正或補充。

陸、本計畫自簽奉核准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者得隨時修改之。